

**上海市普陀区
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基本医疗保险(保障)制度及其政策的具体实施及日常经办管理事务。

(二)负责基本医疗保险(保障)的待遇、个人医疗账户和个人权益记录,以及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的相关管理事务。

(三)负责基本医疗保险(保障)的基金(资金)的结算、审核、对账,及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民互助帮困计划的个人缴费等管理事务。

(四)负责辖区内街道医疗保险事务服务点的业务管理,组织培训考试、指导医保业务操作、布置新政实施、督促医保服务点完成年度重点工作,负责社区街道医保事务服务点年度考核工作。

(五)提供医保专业培训宣传,根据医保政策操作的出台调整,对定点医药机构及社区服务点进行专业培训,并开展医保政策宣传。

(六)负责辖区内医疗保险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与安全管理事务,负责结算项目库的相关管理事务。

(七)负责本市医疗保险与贵阳医疗保险的异地结算报销工作,负责两地异地结算的年度审计工作。

(八)负责辖区内医疗保险相关数据的管理统计及医疗保险信息的运行分析。

(九)负责辖区内医疗保险业务档案管理事务。

(十) 负责辖区内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协议管理，及定点医疗机构分级管理的相关评定工作。

(十一)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承担本区基本医疗保险监督检查相关工作。

(十二)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设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1 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表

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555.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91.97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21.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6.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647.21	本年支出合计	10651.8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71.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7.12
总计	10719.00	总计	10719.00

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2	44.3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32	44.32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77	0.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5	30.3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0	13.2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16.34	10424.37	91.97			
210	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695.38	603.41	91.97			
210	01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695.38	603.41	91.97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330.00	6330.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330.00	6330.00				

			支出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6	20.9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6	20.96				
210	13		医疗救助	3470.00	3470.00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470.00	34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5	86.5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5	86.5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00	27.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9.55	59.55				

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2	44.3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32	44.32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0.77	0.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5	30.3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3.20	13.2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10521.01	606.09	9914.92			
210	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 理事务	700.05	585.13	114.92			
210	01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700.05	585.13	114.92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330		633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	6330		6330			

			构支出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6	20.9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6	20.96				
210	13		医疗救助	3470		3470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470		34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5	86.5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5	86.5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00	27.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9.55	59.55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555.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2	44.3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424.37	10424.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6.55	86.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555.24	本年支出合计	10555.24	10555.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0555.24	总计	10555.24	10555.24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2	44.3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32	44.32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77	0.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5	30.3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0	13.2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424.37	509.45	9914.92
210	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603.41	488.49	114.92
210	01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603.41	488.49	114.92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330		633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330		633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6	20.9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6	20.96	
210	13		医疗救助	3470		3470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470		34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5	86.5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5	86.5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00	27.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9.55	59.55	
合计				10555.24	640.32	9914.92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6.26	456.26	
301	01	基本工资	150.32	150.32	
301	02	津贴补贴	133.12	133.12	
301	03	奖金	21.00	21.00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24	21.24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34	30.3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0	13.2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04	87.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19		83.19
302	01	办公费	8.09		8.09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1.85		1.85
302	06	电费	13.75		13.75
302	07	邮电费	4.88		4.88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0.31		0.31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11.13		11.13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3.45		3.4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10.72		10.72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5.04		5.04
302	29	福利费	7.56		7.5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5.79		15.79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2		0.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32	87.32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0.77	0.77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1	住房公积金	27.00	27.00	
303	12	提租补贴			
303	13	购房补贴	59.55	59.55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3.55		13.55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3.55		13.55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640.32	543.58	96.74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										1		96.74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收入总计为 10,719.00 万元、支出总计为 10,719.00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均减少 1,226.83 万元。主要原因：医疗保障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二、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0,647.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555.24 万元，占 99.14%；上级补助收入 91.97 万元，占 0.86%。

三、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0,651.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6.96 万元，占 6.92%；项目支出 9,914.92 万元，占 93.08%。

四、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0,555.24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减少 1,233.52 万元，降低 10.46%。主要原因：医疗保障项目

收入支出减少。

五、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555.24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7%。与 2016 年度相比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33.52 万元 , 降低 10.46%。主要原因 : 医疗保障项目支出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555.24 万元 ,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44.32 万元 ,占 0.42% ;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0,424.37 万元 , 占 98.76% ; 住房保障支出 (类) 86.55 万元 , 占 0.8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637.26 万元 , 支出决算为 10,555.24 万元 ,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 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 , 节约了人员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其中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项) 0.77 万元。主要用于 : 退休人员福利费。年初预算为 0.77 万元 , 支出决算为 0.77 万元 , 完成

年初预算的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0.3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4.94万元,支出决算为30.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3.2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3.20万元,支出决算为13.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项)603.41万元。主要用于:机构日常运行支出及中心职工工资、津补贴支出。年初预算为671.39万元,支出决算为603.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节约了人员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6330万元。主要用于:上海市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计划专项支出。年初预算为6330万元,支出决算为63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9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医疗

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3470万元。主要用于：上海市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计划专项支出。年初预算为 34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7万元。主要用于：中心职工缴纳公积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59.55万元。主要用于：中心职工购房补贴支出。年初预算为 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购房补贴支出减少。

六、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0.3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543.58 万元，公用经费 96.74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456.2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3.1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维护(修)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7.3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支出等

4、其他资本性支出 13.5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节约了公务接待费支出。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度减少 0.49 万元，降低 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34 万元，降低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15 万元，降低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进行了公车改革，取消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约了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八、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6.74 万元，比 2016 年度增加 10.69 万元，增长 12.4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车改津贴。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93.38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17.80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75.58 万元。

2017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80 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80 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17.8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位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无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2017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制度建设情况：已建立绩效管理制度；工作机制建设情况：已制定相关操作规范，按规范要求使用预算资金；2017年度开展的绩效跟踪评价项目0个，2017年度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0个。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评价分值	
评价结论	
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整改建议	
整改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